

中国共产党

阿克苏市历史大事记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九九三年十二月）

中共阿克苏市委党史委 编

D235.453

D235.453

(W)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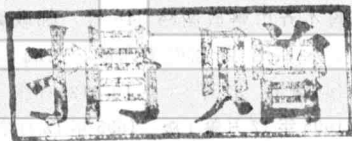
0086767

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市 历史大事记

(1949年10月——1993年12月)

中共阿克苏市委党史委 编

主编 臧昕 副主编 赵恒书 孟莉莉



新疆人民出版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 XT0-0086767

责任编辑：贺灵

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市历史大事记

中共阿克苏市委党史委 编

主编 臧昕 副主编 赵恒书 孟莉莉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政编码 830001)

新疆电力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8125 印张 插页 230 千字

1995 年 12 月第 1 版 199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600

ISBN7-228-03786-3/D·388

定价：20 元

阿克苏市史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主 任	高烈卿	(市委书记)
副主任	巴斯提·毛拉买提	(市长)
	兰其建	(市委副书记)
	王运科	(市纪检委书记)
	买买提塔吾拉·尼牙孜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白振中	(市政协主席)
成 员	韩建章(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亚利昆·艾力米丁(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尼牙子·嘎依提(市委调研员)、臧 昕(市委史志办副主任、副编审)、方 真(市档案局副局长)、胡彩珠(市财政局局长)、丁素义(市农业局局长)、吐尔洪·艾买尔(市统计局局长)、屈 迁(市委常委)、杜光华(市计委主任)、吐尔地·麻木提(市党校校长)	

《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市历史大事记》编辑领导小组

组 长	高烈卿
副组长	巴斯提·毛拉买提、兰其建
成 员	王运科、韩建章、亚力昆·艾力米丁、刘宝升、臧 昕

《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市历史大事记》编纂人员

主 编 臧 昕

副主编 赵恒书 孟莉莉

编 辑 杨集平

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市委史志办公室

副主任 臧 昕

编 辑 杨集平 孟莉莉 刘松柏 赵金梅

审稿人

高烈卿(中共阿克苏市委书记)

兰其建(中共阿克苏市委副书记)

肖 光(原中共阿克苏地委委员、秘书长)

郭爱昌(原中共阿克苏县委书记)

肖晓峰(原阿克苏地区人大联络处副主任、原中共阿克苏市委书记)

李自强(原中共阿克苏市委副书记)

刘世均(原政协阿克苏市委员会主席)

蒋忠堂(中共阿克苏地委史志办主任)

刘副魁(原政协阿克苏市委员会秘书长)

审稿单位

中共阿克苏市委员会

中共阿克苏地区委员会党史工作委员会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党史研究室

目 录

序.....	(1)
前言.....	(3)
概述.....	(5)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1949 年 10 月至 1956 年 8 月)	
.....	(1)
1949 年(10~12 月)	(1)
1950 年	(3)
1951 年	(8)
1952 年	(11)
1953 年	(14)
1954 年	(16)
1955 年	(19)
1956 年(1~8 月).....	(22)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1956 年 9 月至 1966 年 4 月)	
.....	(25)
1956 年(9~12 月)	(25)
1957 年	(26)

1958 年	(30)
1959 年	(36)
1960 年	(42)
1961 年	(46)
1962 年	(49)
1963 年	(53)
1964 年	(56)
1965 年	(60)
1966 年(1~4 月)	(66)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 年 5 月至 1976 年 10 月)	(69)
1966 年(5~12 月)	(69)
1967 年	(71)
1968 年	(76)
1969 年	(78)
1970 年	(81)
1971 年	(84)
1972 年	(87)
1973 年	(89)
1974 年	(94)
1975 年	(96)
1976 年(1~10 月)	(102)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 年 11 月—1993 年 12 月)	
.....	(105)
1976 年(11~12 月)	(105)
1977 年	(106)

1978 年	(110)
1979 年	(115)
1980 年	(118)
1981 年	(124)
1982 年	(129)
1983 年	(135)
1984 年	(141)
1985 年	(151)
1986 年	(164)
1987 年	(172)
1988 年	(180)
1989 年	(188)
1990 年	(206)
1991 年	(230)
1992 年	(246)
1993 年	(268)
附 录	(287)
一、社会和国民经济基本情况表	(287)
二、地方文献选辑	(290)
三、行政区划变迁文件存录	(313)
编后记	(321)

序

高烈卿*

中共阿克苏市委党史工作委员会在中共阿克苏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经过征集资料,反复考证,精心编纂,历时数年,终于将《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市历史大事记》付梓成书,这部书的问世,是我市继《中共阿克苏市(县)组织史资料》之后,又一项重大党史研究成果,是对党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和作风建设的积极贡献。

阿克苏市地处南疆交通要冲,是古丝绸之路上的重镇。新中国成立前,阿克苏县的经济始终处于封建自然经济的桎梏之下,各族人民深受三座大山的压迫。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是阿克苏县历史发展的伟大转折,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从国民党反动派的黑暗统治下解放出来,走上光辉灿烂的社会主义大道。40余年来,中共阿克苏市(县)各级组织,领导勤劳智慧的各族人民,用自己勤劳的双手,艰苦奋斗的精神,改天换地的决心,创造和正在创造着阿克苏市(县)历史上未曾有过的光辉业绩,谱写了一曲曲响彻云霄的时代乐章。在40余年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中共阿克苏市(县)各级地方组织是社会主义

* 现任中共阿克苏市委书记。

事业的领导核心，领导人民群众从胜利走向胜利，深得各族人民的衷心拥戴。

《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市历史大事记》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原则，客观地、忠实地、全方位地记述了1949年10月至1993年12月在这里所进行的经济建设、政权建设、党的组织、思想、作风建设以及科教文卫体等一系列大事要事和重大成果。这部书就是一部中国共产党人在阿克苏市(县)的奋斗史。从它所包含的丰富的内容来说，它不单是一部阿克苏市的地方党史，也是一部阿克苏市(县)的社会发展史。

历史是人民创造的，它无法割断、无法倒转，总是按照自身的规律向前发展。我们党的历史就是领导全国人民推动社会主义进步的历史。在阿克苏市的中国共产党人、党的各级地方组织就是阿克苏市社会发展的中流砥柱。记录先辈们的光辉业绩，记录当代共产党人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事业中的业绩，就是要我们从中吸取经验教训，为党的事业前赴后继，奋斗不懈，开拓前进。《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市历史大事记》为我们提供了十分有价值的教材，我希望同志们好好读读这部书，从历史的研究中找出有规律性的东西，以资借鉴。

1995年4月

前 言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中国共产党在全国取得了执政地位。新疆和平解放以后,1949年11月28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第一兵团所属二军步兵五师进驻阿克苏县。次年3月中共阿克苏县委成立。作为中共地方组织,阿克苏县委处于全县一切工作领导的核心地位,在执行中央路线和保证全国政令统一的前提下,对全县实行政治领导,贯彻执行党中央和上级党委、政府指示在本市的实施;对地方性的重大问题作出决策,向地方政权机关推荐干部,协调全市各机关、团体和群众组织的活动,团结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共阿克苏市党史工作委员会根据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新党发(1990)32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史工作的通知》精神,在中共阿克苏市委的直接领导和支持下,编辑了《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市历史大事记》(以下简称《大事记》)。

《大事记》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重点记述了中共阿克苏市(县)委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重要指示、决定的主要情况和重要活动;对本市(县)有一定影响的重要会议和重大决策、决议;阿克苏市(县)的组织建设、思想建设,党风、党纪建设和统一战线等方面的大事、要事;经济建设、政权建设和文教科、卫生体育、群众团体、地方武装、重点工程建设进展情况等方面的大事、要事和重

大成果；市（县）级主要领导干部的任免，组织机构设置；受表彰的先进人物和优秀党员，以及国际交流、外事活动等。

《大事记》分4个历史时期，即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和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

为了保持历史事件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并使事件的中心突出，便于读者查找与阅读，《大事记》采取一事一标题的写法，以及条目编年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体例，对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人物、原因、经过、结果和影响等力求言简意赅。目的是全方位地叙述中共阿克苏县（市）委成立45年来，领导和团结阿克苏市（县）各族人民在社会主义建设中所走过的道路，为广大读者，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党史工作者研究阿克苏市（县）社会主义建设、改革开放的历史提供重要的依据。

全书除大事条目外，还包括概述、附录和编后记。时间上限自1949年10月始，下限至1993年12月。条目排列顺序：凡有具体日期的，按事件发生的时序排列，有月份而无具体日期的，排列于是月的最后。资料来源主要是历史档案、报刊、著作、调查和口碑材料。本书中“解放前”、“建国后”等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行政区划采用历史称谓，即1984年5月阿克苏市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召开前称阿克苏县，后统一称阿克苏市。机关单位名称如“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市委员会”等第一次在文中出现时，使用全称，再次出现时均采用简称，如“中共阿克苏市委”等。

本书所使用的数据除个别由有关业务归口单位提供外，其余均采用阿克苏市（县）统计部门历年的统计资料，并使用国家统一的度量衡单位。

概 述

(一)

1937年抗日战争全面暴发,中共中央决定同新疆省边防督办盛世才政府结成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共产党员陈潭秋、毛泽民、林基路等百余名优秀干部应盛世才邀请到新疆工作。1939年5月,共产党员黄火青(化名黄民孚)、林基路(化名林为梁)等被安排在阿克苏行政区和阿克苏县工作。其中黄火青任阿克苏行政区行政长官、林基路任阿克苏区教育局长、陈浩然(化名陈清源)任新疆日报社阿克苏分社编辑、编辑长、副社长、代社长,陈九柯(化名程九柯)、钱萍任阿克苏地方税务局、财政局副局长、局长,苏枚任阿克苏简易师范附属小学教师。1942年,盛世才公开投靠蒋介石国民党,加紧了反苏反共的步伐。1943年9月27日,陈潭秋与毛泽民、林基路一起,被盛世才秘密杀害。阿克苏县的形势和全疆一样进一步恶化。1943年4月,陈九柯、钱萍等百余名中共党员被盛世才逮捕入狱。1946年6月,陈浩然等全体在押共产党员经多方营救集体获释。同年7月,辗转回到延安,受到中共中央领导人和陕甘宁边区军民的热烈欢迎。毛泽东主席亲自到驻地慰问、勉励。

林基路、黄火青等共产党员在阿克苏区、县工作期间,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不顾盛世才政府的猜忌和排斥,以传播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宣传党在抗日战争时期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深入社

会广泛接触各族各界群众,团结各族人民和爱国民主人士,积极从事抗日救亡活动和经济、文化、教育工作。林基路、黄火青等共产党员的辛勤工作,使阿克苏县废除了落后的乡约农官制度,发展了社会文化教育卫生事业,阿克苏县各项工作一度呈现出一派生气勃勃的局面。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新疆省警备司令陶峙岳、省主席包尔汉分别发出通电,宣布与国民党广州政府脱离关系,归向人民。

新疆和平解放后,迎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1949年10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奉命进驻新疆。11月28日,第一野战军第一兵团所属二军步兵第五师步行进驻阿克苏县城。

1950年3月,中国共产党阿克苏县委和由全县各族各界人民代表参加的阿克苏县人民政府先后成立。宣告阿克苏县(今阿克苏市)从此进入了社会主义的新的历史时期。45年来,全市(县)各族人民在中共阿克苏县委(今阿克苏市委)和县人民政府(今阿克苏市人民政府)的领导下,遵循党中央制定的正确路线,在上级党委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始终站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最前列,领导全市(县)共产党员和各族人民,在国民党遗留下的烂摊子上,恢复生产,进行伟大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建国初期,中共阿克苏县委贯彻和执行党的民主改革和民族政策,团结全县各族人民,同心同德,首先为改造旧政权,巩固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进行了多方面的斗争。

政治上在人民解放军驻军的大力支持下,建立中共各区委,摧毁国民党旧政权,成立地方各级人民政权,随后相继召开各族各界

人民代表大会，协商选举县以下各级人民政府。从根本上实现了各族人民大团结，为社会主义改造奠定了重要的政治基础。

在经济上，统一全县财政经济管理，并稳定物价。中共阿克苏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即采取发放粮款，帮助城乡贫苦农民渡春荒和恢复生产，至1953年底，全县总计发放渡春荒粮食176 051公斤。组织集体性质的供销合作社，勾通城乡贸易。建立起社会主义性质的农具修造业，加强税收管理，增加县级财政收入，初步奠定了人民民主政权的经济基础。随后，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根据国务院颁布《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和毛泽东主席《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指示，在全县范围内统一财政收支，统一物资调度，统一现金管理。上述平抑物价和统一财政经济管理等措施的实行，克服了县财政经济困难和市场物价的波动，取得了新生政权建立之初在经济战线上第一回合的胜利。

1950年冬至1952年春，全县进行了大规模的减租反霸、土地改革运动和镇压反革命运动。1950年，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根据中央人民政府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和新疆省人民政府部署的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削减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的土地改革的总路线和总政策，在全县农村分期分批开展减租反霸和土地改革运动。到1953年6月，全县约有34个乡、268个自然村、97 942名农民分得223 942亩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在开展土地改革运动的同时，全县大张旗鼓地开展了镇压反革命运动。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按照上级人民政府指示，明确镇反运动重点，打击恶霸、特务、反动党团骨干分子和反动会道门头子。运动中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正确地贯彻了镇压与宽大相结合即“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的政策和专

政机关与群众斗争相结合的方针,取得了巨大的成绩。1953年底,运动基本结束,基本上肃清了国民党遗留下来的反革命分子,安定了社会秩序,巩固了人民民主政权。

1951年至1952年,在县级机关工作人员中进行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清除了一批被资产阶级思想和生活方式腐蚀了或被资产阶级糖衣炮弹打中了的国家干部。“三反”运动的开展有力地抵制了资产阶级对革命队伍的腐蚀,对纯洁党的队伍,加强党和县级机关的廉政建设起了重大作用。在进行“三反”运动的同时,在城镇私营工商业者中开展了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对违法的工商业户,分别不同的情况进行了处理,揭露和打击了不法资本家的“五毒”行为。“五反”运动的开展,打退了资产阶级的猖狂进攻,巩固了社会主义国有经济的领导地位,并为进一步改造资本主义工商业创造了良好的前提。

根据上级人民政府1951年、1952年对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教育制度的教育内容进行了卓有成效的调整和改造,取缔了宗教学校。在文化卫生事业方面,成立了县卫生院,改变了过去缺医少药的状况。这次调整,为阿克苏县的教育文化卫生事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正当全县各族人民在恢复国民经济,开展各项社会改革运动之时,美帝国主义挑起了朝鲜战争。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领导全县各族人民响应中央人民政府的号召,开展了抗美援朝运动。捐献了各种物资和现金84亿元(旧人民币),支援中国人民志愿军。

在开展各项社会主义改革运动和进行抗美援朝运动的同时,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执行中央边稳定、边建设的方针,始终以恢复和

发展生产为中心,领导全县各族人民为迅速恢复农牧业生产和国民经济而斗争。

经过 3 年的艰苦努力,到 1952 年底,全县各种农作物播种面积达 37.97 万亩,其中粮食作物面积 31.5 万亩,经济作物面积 5.57 万亩,分别比 1949 年增长 16.2%、13.6%和 39.9%。粮食产量 26 796 吨,油料产量 1 038 吨,分别比 1949 年粮、棉、油产量增长 51.7%、329%和 4.5%。牲畜年末存栏总头数 20.13 万头(只),比 1949 年增长 13.1%。粮、棉、油、畜等生产指标创历史最高水平。

在农牧业生产过程中,县委重视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交通运输业的投资与建设。在农业中,从 1951 年开始,抓紧整治和兴修农田水利,开垦扩大耕地。随着农牧业生产的恢复与发展,商业、交通运输业、金融、文化、教育、卫生等事业也迅速恢复和发展起来。有力地推动着国民经济的好转。

在农牧业逐步恢复和日益发展的基础上,城乡人民的物质生活水平有了明显的改变。城镇职工人数增加,农牧民的收入达到或超过解放前的水平。

到 1952 年底,阿克苏县国民经济的全面恢复和发展,实现了 3 年争取财政状况基本好转的奋斗目标,不但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而且为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

1953 年,在全县国民经济恢复任务基本完成之后,中共阿克苏县委根据中共中央 1952 年 9 月提出的“要在一个相当长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手